

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市直磋商采购-2025-9

采 购 人：濮阳市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8 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供应商须知正文	9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分办法	13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市直磋商采购-2025-9

三、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100000 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五、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范围：《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包括污水工程现状资料收集、现场调研、规划方案及规划成果编制、规划方案和规划成果汇报，配合报审报批等。

2、规划编制范围：2024年5月省政府批复的《濮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心城区范围，规划面积 321.62 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227.69 平方公里，规划范围北至北外环(G342)、西至濮阳市界、南至帝舜大道(S101)、东至第二濮清南干渠，包括华龙区的城区部分、濮阳县城和清丰县马庄桥镇、柳格镇部分区域。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服务质量：满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污水工程专项规划编制纲要的通知》（豫建城建〔2024〕127号）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

5、服务期限：120 日历天（包含规划的编制、评审及批复）；

6、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标包划分：共一个标包；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六、申请人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公司成立不足的从成立之日算起)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和 2025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同时须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含）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

(3) 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须提供查询日期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在相关网页的查询结果页。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5、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或服务：否

八、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事项：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

<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注：本项目所有澄清、补遗、补充通知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上发布，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售价：0 元。

九、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3、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十、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

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sggzy.cn>（注：使用 IE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濮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人民路中段 112-2 号

联系人：许家玉

联系方式：0393-6662759

监督单位：濮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濮阳市古城路中段 260 号

联系方式：0393--666673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强

联系电话：15539333705

地址：濮阳市益民路中段

发布人：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8月12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项目
2	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3	资格证件	磋商文件中须提供以下证件的电子档：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磋商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4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2.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 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3.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5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陆，然后选择所投项目，上传签章并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打印回执单确认。 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3. 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按时网络进入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按指令进行解密。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响应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 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投标人（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应自行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内添加并提交发布与招标活动相关的资质、业绩、人员等内容，以便评委会查看核对。 注：为保证响应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投标人（供应商）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6	电子标书解密	1.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按时解密。 2.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远程解密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

		(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8	招标控制价	1100000 元。
9	中标后须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	份数: <u>四份(一正三副)</u> 。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缴纳,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招标代理收费标准计取。 2、缴纳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交纳。
11	磋商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注:本项目采用非远程异地评审方式评标)。
12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3 人。
磋商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

1、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项目要求、磋商程序、评定成交标准、付款方式和合同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分办法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供应商磋商文件的编写

(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对本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3、报价应为项目最终报价，需方只承担报价，不承担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任何有选择性品牌、选择性报价、低于成本价或者高于市场价（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均被视为无效报价。

4、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5、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 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磋商文件的。

(2) 供应商恶意串通（标书出现雷同、加盖非本公司公章等）、提供虚假材料、不填写数据或未加盖单位公章造成废标者。

(3) 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未能按规定时间与需方签订合同。

(4) 入围供应商出现明显背离市场价格的纳入不良记录、列黑名单，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6、磋商文件的规定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签章。

7、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8、磋商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

(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9、递交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磋商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与磋商开始时间见采购公告。

10、迟交的磋商文件

采购方将拒绝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文件。

11、磋商文件解密

网上解密，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按时解密。

12、磋商程序

(1) 竞争性磋商可以根据项目情况采取多轮磋商，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组织磋商，由磋商小组依次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报价，报价不得超出公告公示预算价，超出预算价的供应商报价视为实质性不响应，不得进行下一轮磋商。

(3) 磋商小组对上一轮磋商中所提出的问题与供应商进行下一轮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内容均没有实质性改变的，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投标）系统提交最

后报价，最后报价不能超过上一轮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未按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磋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2家。

（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内容。

13、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2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注：本项目采用非远程异地评审方式评标）。

14、成交原则

（1）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每个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磋商小组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价，满足招标文件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磋商小组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依法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15、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自身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6、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的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3）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磋商文件。

17、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由河南君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8、签订合同

根据成交通知书在约定的时间、地点与需方签定合同。

19、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分办法

3.1初步评审

资格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完税及社保缴纳证明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要求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信用记录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响应文件上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服务质量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条规定

注：未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人，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3.2详细评审表

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项目	分项标准	评分标准
2.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15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分。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情况的，其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 评标专家评审中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建议比控制价低30%的），可能影响采购质量或项目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	技术部分	服务方案（50分）	规划项目拟投入人员配备及职责（6分） 供应商拟投入人员配备应包含： 1、项目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等）； 2、技术专业人员（城乡规划师、高级工程师（给水排水）等）； 3、支持与保障人员（行政和文档管理专员等）； 4、质量审核人员（专业质量审核岗位人员）； 5、对外协作人员（本单位规划审批部门对接人等）； 6、后续跟踪服务人员（规划工作完成后负责后期跟踪整体项目进度人员）； 以上每类人员应有明确的人员安排和具体的人员职责、每项单独计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人员安排缺失或人员安排不符合要求或人员职责不明确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规划项目理解及现状分析（8分） 1、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现状分析。（3分） 需包括： （1）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现状分析； （2）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现状总结； （3）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问题分析。 （应包括现有底数情况、布局情况、管理情况等）； 以上3项内容要求对项目现状分析中现状数据详实、问题诊断准确，可以为本项目规划提供明确的依据。包括以上3项内容得3分；每缺少

			一项内容扣1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0.5分，单项最多扣1分，扣完为止。 注：下述情况是指在本项目现状分析中，存在凭空编造相关数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不完整、内容简略；表述不清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情形等。 2、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任务解析。（5分） 需包括： （1）项目背景与目标解析（目标≥3个）； （2）规划范围与重点区域解析（明确需优先规划的区域，并说明其空间分布及优先级）； （3）规划成果要求解析（包括成果内容构成，成果深度与形式等）； （4）项目实施与协调要求解析（包括阶段划分与任务内容分析、内部协作、外部联动协调） （5）面对挑战与应对措施解析（包括技术难度、实施阻力、外部环境、资源约束）； 以上5项内容要求规划项目解析内容完整、思路清晰、目标明确，可以很好的指导本项目规划工作。包括以上5项内容得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0.5分，单项最多扣1分，扣完为止。 注：下述情况是指在本项目规划目标任务解析中，存在目标任务不足或分析不明确；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不符合行业规范要求；内容不完整、内容简略、表述不清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情形等。
		规划项目总体方案分析（12分）	对本项目总体规划方案的分析，包括但不限于 1、规划目标与原则（包括总体定位、具体目标、底线约束原则、发展导向原则等）； 2、技术设计与方案布局（包括空间布局设计、技术标准、专项系统设计等）； 3、风险识别与应对策略（包括技术风险、实施风险、外部环境风险资源风险等）； 4、创新性与可持续性（包括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环境可持续、经济可持续性等）； 5、投入设备及软件（需具有计算机设备、数据采集设备、设计绘图与建模软件、数据分析与办公软件）； 6、政策与合规性； 以上6项内容，要求项目总体方案分析契合项

			目需求，目标明确，技术设计与方案选择合理，有合理的创新性和可持续性，符合政策法规。包括以上6项内容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1分，单项最多扣2分，扣完为止。 注：下述情况是指在规划项目总体方案分析中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不符合行业规范要求；投入设备及软件不符合要求；内容不完整、内容简略、表述不清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情形等。
		项目各阶段重点难点分析（12分）	根据供应商在规划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1、前期准备阶段；2现状调研与问题分析阶段；3规划方案编制阶段；4规划实施阶段）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进行评分： 针对以上4项内容，供应商应针对每个阶段工作内容有详细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包括以上4项内容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1分，单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 注：下述内容是指在项目各阶段重点难点分析中：若存在重点难点分析表面化；某项重点难点分析缺乏应对措施；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不完善不具体或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质量与进度保障措施（12分）	包括但不限于： 1、质量保障体系（应包含质量目标、责任分工及全过程管理机制）； 2、质量控制措施（针对数据、方案、实施三大环节制定具体控制措施）； 3、质量审核程序（质量审核需独立于编制团队，分阶段、分层级进行）； 4、项目推进计划（明确各阶段任务、时间节点及责任主体，确保进度可控）； 5、技术保障措施（需从技术工具、标准、团队能力三方面进行保障）； 6、进度管理体系等内容（进度管理需动态监控计划执行情况，及时调整资源与策略保障项目进度）。 以上6项内容，供应商应针对保证规划成果质量和规划进度计划进行编制。包括以上6项内容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1分，单项最多扣2分，扣完为止。 注：下述内容是指在质量与进度保障措中，若

				存在质量目标和进度计划不明确；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不完善不具体或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情形，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2.3	商务部分	综合部分 (35分)	综合实力（3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缺项不得分。
			企业业绩（8分）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担过污水工程专项规划项目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4分，本项最高得8分。（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的原件扫描件及中标公示网页截图和查询网址，未提供的不得分。）
			企业获奖（4分）	2022年1月1日（以奖项颁发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企业获得污水专项规划项目省级及以上规划设计奖的，每提供一个奖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获奖证书及可证明的文件）
			项目负责人业绩及获奖（8分）	1、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项目负责人承担过污水工程专项规划项目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的原件扫描件及中标公示网页截图和查询网址，未提供的不得分。） 2、2022年1月1日（以奖项颁发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项目负责人参与的污水专项规划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规划设计奖的，每提供一个奖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获奖证书及可证明的文件）
			项目机构（12分）	拟派项目组成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提供1项得3分，本项最高得12分。（以上人员需提供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及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
备注：以上各项涉及评分的证书或证明文件，响应文件中附清晰、可辨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_____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_____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受托方（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号

电话：

电子邮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濮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4-2035）修编项目]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技术服务内容

1.1 技术服务的目标：

1.2 技术服务的内容：

1.3 技术服务的方式：[现场服务技术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按照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2.1 技术服务地点：。

2.2 技术服务期限：截止到国家验收合格为止。

2.3 技术服务进度：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向甲方报工作进度计划及工作方案，并按进度及方案工作，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工作进度。

***第三条 甲方提供的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1 提供技术资料：根据乙方实际需要及时提供相关资料。

3.2 提供工作条件：乙方现场工作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网络环境和人员配合协调工作。

3.3 其他配合协作事项：积极配合乙方开展相关工作。

3.4 甲方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根据乙方实际需要及时提供]。

***第四条 合同费用**

4.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 元。（大写： ）

4.2 开票方式：乙方开具技术服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

4.3 支付方式：规划成果提交后支付50%，验收合格后支付50%。

4.4 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甲方信息如下：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银行地址：

户名：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电话：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银行地址：

户名：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电话：

***第五条保密**

5.1本合同一方(“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接受方”)按照本合同(或就本合同)提供/披露的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及专有技术(统称“保密资料”)享有合法所有权及/或其他权利。

5.2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接受方不得将保密资料部分地或全部地对外披露。接受方仅可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或合作方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或合作方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5.3接受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接受方应当在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接受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接受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披露方损失的，接受方应负责赔偿。

5.4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1) 并非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接受方独立开发的。

(3) 由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披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合法取得的。

(4) 法律要求接受方披露的，但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书面通知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5本保密条款有效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5]年。

5.6本条约定不适用于各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保密资料的情形。

***第六条验收**

6.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乙方完成项目建设的所有内容并经甲方验收]。

6.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满足《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标准(试行)〉的通知》(豫建城管〔2024〕167号)技术、数据等要求，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现场验收]。

6.4验收的时间和地点：项目建成并正常运行后进行验收。

***第七条 技术成果的归属：**

7.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

方所有。

7.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第八条侵权处理**

8.1如本合同以外的第三人指控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该方的专利或著作权，乙方将自费就上述指控自行和/或与甲方共同辩护，并支付法院和行政执法机关最终裁定的或经乙方同意的和解中包括的一切费用、损害赔偿金和合理的律师费用，前提条件是甲方：

（1）就指控书面通知乙方。

（2）容许乙方在辩护及任何有关的和解谈判中具有控制权，并配合乙方工作。

在甲方满足上述条件的前提下，乙方就侵权指控将对甲方承担本条约定的上述义务。

8.2对因下列任何一项所引起的指控，无论本合同是否有其他约定，乙方均不承担责任：

（1）甲方提供的被并入服务成果之中的任何东西，或乙方遵照甲方或代表甲方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任何设计、规格或关于实施方法的指示而提供的任何东西。

（2）甲方修改服务成果。

（3）甲方将服务成果与非由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数据、装置或商业方法一起结合、操作或使用，或为甲方以外的第三方的利益发行、操作或使用服务成果。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9.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但须以书面形式确定。

9.2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1）发生不可抗力。2）甲方政策要求有所变化。双方解除合同后，互不承担赔偿责任。

9.3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

1]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及所报的工作进度，按期按量完成相应的工作内容，迟延达20日以上的；

2]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或提供的其他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相关规范或不能通过有关部门的验收及批复，经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

3]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和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等；

4]具有其他严重违约行为，致使甲方的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9.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任意一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被任意一方（含任意一方上级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

4]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

5]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合同履行风险或侵害合同相对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解除权人依据本条款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解除事由之日起2年内行使，解除的通知在送达对方之日起本合同解除，解除权人有权将合同约定项目委托他人实施。同时，解除权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0.1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合同总费用的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违约给其造成的一切损失，守约方还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因维权所支出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10.2双方确定，守约方依据第九条第9.2、9.3、9.4款的约定解除合同的，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合同总费用的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守约方还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因维权所支出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10.3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每逾期[1]日，以迟延支付金额为基数，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10.4乙方未能按本合同本合同约定期限及所报的工作进度，按期按量完成相应的工作内容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费用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5甲方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进行危害网络安全的活动，若乙方发现甲方有危害网络安全的事项等活动，乙方有权停止技术支持，并解除本合同不负违约责任，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不予退还。

第十一条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2.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2.2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将该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3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三条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3.1“不可抗力”：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

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和其他

14.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由甲方法律顾问审定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3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4.4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4.5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4.6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关系。

14.7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等法律文件。

14.8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其中：

14.8.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 (1) 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 (2) 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 (3) 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 (4) 与本合同延续/续展有关的通知；

14.8.2 本合同约定的各种通知方式的送达标准如下：

(1) 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当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

(2) 如采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3) 如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传真机关闭或故障、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侧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传真发送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14.8.3 本合同双方通知地址及方式如下：

甲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编：

电子邮件：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编：

电子邮件：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4.9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服务清单

备注：此合同仅供参考，可依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修改，最终以采购人提供的合同条款为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及概况

1、《濮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已于2024年5月获得省政府批复。按照国土空间规划，中心城区规划面积321.62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27.69平方公里，规划范围北至北外环(G342)、西至濮阳市界、南至帝舜大道(S101)、东至第二濮清南干渠，包括华龙区的城区部分、濮阳县城和清丰县马庄桥镇、柳格镇部分区域。我市2022年5月批复的《濮阳市城区污水专项规划修编》规划范围和依据《濮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0）》，与新批复国土空间规划面积、空间发展方向、污水处理厂布局等不符，特别是国土空间规划对城区污水处理厂布局重新调整，均需按照新的国土规划调整。

二、项目规划内容

1、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4年5月印发了《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污水工程专项规划编制纲要的通知》（豫建城建[2024]127号），要求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和纲要要求，修编污水工程专项规划。

2、主要章节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背景与城市概况、污水工程现状及现行专项规划评估、规划总论、排水体制论证、污水系统划分及污水量预测、污水处理厂规划、污水管网系统规划、排水系统溢流污染控制规划、污泥处理处置规划、污水系统数字化规划、近期建设规划、管理规划、保障措施等。

三、质量要求

满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污水工程专项规划编制纲要的通知》（豫建城建[2024]127号）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

四、规划周期

120日历天（包含规划的编制、评审及批复）；

五、提交成果

本项规划成果由规划图纸及相关附件组成。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1) 响应函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服务方案；
- (8)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 (9) 承诺函；
- (10) 其他资料；
- (11) 最后报价（仅在最后报价时提交）。

一、响应函

致_____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 _____) 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总报价提供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服务, 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同时我方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详细研究磋商文件及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如果有时), 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 我方同意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力。

二、我方愿意遵守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 自愿参加磋商, 并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

四、我方愿意如实向磋商小组提供与本此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五、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 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

(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我方若违反本承诺, 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响应范围	
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其他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供应商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

本人_____ (姓名、职务)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 (姓名、职务)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 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响应文件；(2) 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 退出磋商；(4)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5) 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盖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供应商保证：本表未填或未在本表列出的偏差，均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						
总价：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备注				

附件：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服务方案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九、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并承诺如下：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等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响应资格并接受处罚。

2、服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安排，遵守政府采购有关会议现场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响应资格并接受处罚。

3、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否则，同意被废除响应资格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4、保证响应文件无任何虚假内容。若磋商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内容，同意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响应，同意废除成交资格，并接受相关行政管理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5、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也不存在恶意抬高报价行为。

6、保证成交之后密切配合采购单位开展工作，服从采购单位及相关项目监管人员的监督管理。

7、保证不参与串通报价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否则，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8、若我方有幸成为成交人，我方承诺按照相关要求及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9、承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和条件。

若出现有违反上述情形之一的，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其他资料